

第一太平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公司簡介

第一太平為一家建基於香港的投資及管理公司，業務位於東南亞。其業務以經營電訊及消費性食品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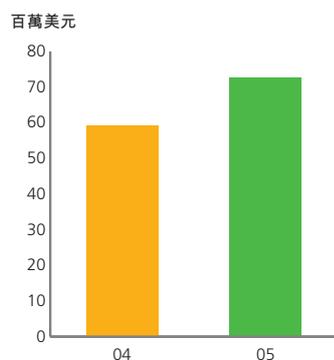
第一太平於香港上市，其股份亦透過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美國進行買賣。

第一太平的主要投資摘錄於封底內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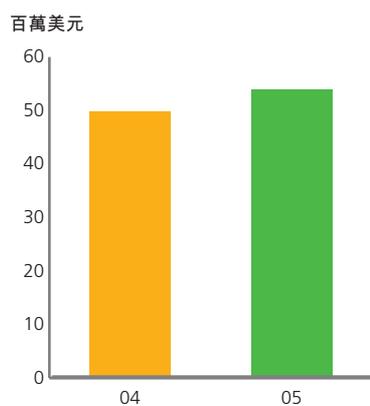
目錄

封面內頁	公司簡介
01	半年財務摘要
02	二零零五年目標：半年回顧
04	業務回顧
13	財務回顧
20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
24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41	核數師審閱報告
42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報告
43	企業管治報告
45	董事及主要股東之權益
47	購入、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48	投資者資料
封底內頁	主要投資摘要

營運溢利貢獻



經常性溢利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05	2004 (重新列示) ⁽ⁱ⁾	變動
營業額	942.5	1,002.0	-5.9%
營運溢利貢獻	72.6	59.2	+22.6%
經常性溢利	53.9	49.7	+8.5%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	(7.7)	(13.6)	-43.4%
非經常性項目	14.6	15.4	-5.2%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60.8	51.5	+18.1%

百萬美元

	2005年 6月30日 結算	2004年 12月31日 結算	變動
流動資產淨額	340.6	256.4	+32.8%
資產總值	2,198.7	2,168.7	+1.4%
債務淨額	743.9	854.3	-12.9%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317.3	227.4	+39.5%
權益總額	660.3	591.1	+11.7%

每股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美仙

	2005	2004 (重新列示) ⁽ⁱ⁾	變動
經常性溢利	1.69	1.56	+8.3%
基本盈利	1.91	1.62	+17.9%
股息	0.13	—	—

財務比率

倍

	2005年 6月30日 結算	2004年 12月31日 結算	變動
負債對權益比率 ⁽ⁱⁱ⁾			
— 綜合	1.13	1.45	-22.1%
— 總公司	0.13	0.10	+30.0%

(i) 見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

(ii) 以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02 二 零 零 五 年 目 標 : 半 年 回 顧

第一太平

目標：改善股價表現

成績：達成並繼續。股價於首六個月由2.075港元上升超過30%至2.775港元，高位為2.90港元。

目標：繼續評估區內具有潛力及與現有主要業務－電訊、消費性食品、地產及基建－能產生協同作用之增值機會

成績：繼續。斥資一千五百萬美元購買Level Up之25%權益，其為一家大型多人網絡遊戲(MMOG)發行商。此高增長業務可進一步發揮本集團於電訊基建及大眾市場之專門知識與經驗。並現正評估其他投資機會。

目標：就擴展商機籌集資金及取得融資

成績：達成並繼續。於一月成功透過發行五年期可轉換票據籌集一億九千九百萬美元。

目標：繼續提高經常性溢利及現金流量

成績：繼續。經常性溢利增加8.5%至五千三百九十萬美元。另獲PLDT派付二千四百萬美元股息。由於Indofood將派付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及PLDT有可能再派發股息，預期二零零五年下半年將獲取可觀股息收入。

目標：就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向股東派發股息，此乃取決於PLDT及Indofood能否持續其卓越表現

成績：達成。宣布派發中期股息每股一港仙，並將於二零零五年十月派付。

目標：繼續加強企業管治措施

成績：第一太平已採納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全部守則條文及大部分獲推薦之最佳應用守則。審核委員會正與集團營運部門積極合作加強申報及監管工作。Indofood已於今年一月成立其審核委員會。

PLDT

目標：繼續減少債務五億美元，並增加向普通股股東派發最少為二零零五年每股盈利15%之股息

成績：大部份達成並重新訂定更高目標。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債務減少三億一千二百萬美元或二零零五年原定目標之62%，並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一日進一步償還一億一千萬美元債券。而二零零五年減債目標則提高至六億美元。派發股息目標同步增加至二零零五年每股核心盈利之30%，並於七月份向普通股股東派發初步股息每股二十一披索。

目標：推出更多創新產品，維持市場領導地位

成績：達成並繼續。流動電話用戶超過二千八十萬名及固線用戶達二百一十萬名，市場佔有率分別為58%及66%。Smart網絡已覆蓋98%人口，有助推銷各項服務，例如海外及當地客戶可透過以電文方式享用更快捷便宜之現金匯款服務(SMART Padala)。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Smart之25th無限次通話及短訊服務之優惠計劃已吸引一百四十萬名用戶。

目標：開始提升至以IP為基礎之網絡，並加強寬頻處理能力

成績：繼續。PLDT固線業務已着手提升現有設施，升級為新世代網絡，並預期於二零零五年年底前加強數碼固線的處理能力至可多容納五萬名用戶。Smart於二零零五年六月推出無線寬頻服務Smart WiFi。於二零零五年六月，PLDT已有接近七萬名數碼固線用戶，年內首六個月增長約二萬名用戶。

目標：開發涵蓋固線、無線及資訊與通訊科技業務群之產品及服務配套

成績：達成並繼續。透過國內長途電話致電每次收費十披索等持續推廣活動刺激增加固線使用率。為企業用戶提供固線及無線服務配套，藉以提升Smart於企業市場之佔有率。

INDOFOOD

目標：繼續維持市場領導地位

成績：繼續。Indofood重新定位為全面食品方案供應商。透過新業務架構及管理層致力定期檢討其縱向綜合供應鏈、生產及分銷網絡中的各項業務環節，鞏固其於印尼消費食品業務的市場地位。

目標：透過將麵粉部門Bogasari分拆上市，提升股東價值

成績：檢討中，關注到目前證券市場情況未如理想，管理層將就此計劃密切注視市場之進一步發展。

目標：繼續專注推行Indofood之業務策略、削減成本、提高分銷效率，同時精簡產品線及業務流程

成績：繼續。管理層仍專注於改善營運效率、推出新產品、精簡人手及加強分銷網絡，以提供更超值之產品及擴闊市場覆蓋面。

目標：透過減少外匯借貸以管理外匯風險

成績：繼續。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Indofood已購回價值一億一千九百萬美元之歐元債券，尚未贖回之餘額為一億六千一百萬美元。Indofood計劃以印尼盾幣值之借貸再融資其外匯借貸，以消除外匯風險。

目標：於亞洲消費食品業物色擴展商機，並發揮與Indofood有協同效益之潛能

成績：繼續。繼續評估擴展商機。

METRO PACIFIC

目標：繼續於地產及基建行業物色投資機會

成績：繼續。管理層現正積極物色特定投資機會以重建其投資組合。於物色收費道路投資項目方面取得進展，並正發掘其他機會。

目標：完成減債計劃，並大福減低或有負債

成績：接近完成。債務已減少約五億披索(九百一十萬美元)至七億四千二百萬披索(一千三百五十萬美元)，Metro Pacific現正就當中四億三千四百萬披索辦理清結文件之手續。年終負債目標已由原來之三億五千萬披索(六百二十萬美元)重訂為少於三億披索(五百三十萬美元)。

目標：Landco藉參與省內購物中心及酒店管理業務，準備迎接新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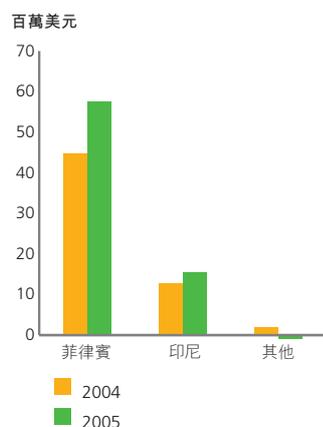
成績：繼續。目標為於年底前擴展Pacific Mall Legaspi之面積至超過四萬平方米，並於年底前在Naga開始發展一新商場。新多用途土地計劃包括多項旅遊設施。

目標：為Nenaco推行重整計劃

成績：繼續。重整計劃已全面推行，Nenaco現正受惠於經修訂之較低利率、較長貸款期以及還款條款。期內虧損較二零零四年同期之重新列示虧損九億三百五十萬披索(一千六百一十萬美元)大幅減少至五百萬披索(十萬美元)。

04 業務回顧

按國家分類之溢利貢獻



溢利貢獻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營業額		對集團 溢利貢獻 ⁽ⁱ⁾	
	2005	2004	2005	2004 (重新列示) ⁽ⁱⁱ⁾
PLDT ⁽ⁱⁱⁱ⁾	—	—	58.8	50.9
Indofood	911.6	973.4	15.5	12.7
Metro Pacific	30.9	28.6	(1.1)	(6.3)
Level Up ⁽ⁱⁱⁱ⁾	—	—	(0.6)	—
來自持續業務	942.5	1,002.0	72.6	57.3
來自一項已終止業務 ^(iv)	—	—	—	1.9
來自營運	942.5	1,002.0	72.6	59.2
總公司項目：				
— 公司營運開支			(5.3)	(4.2)
— 利息支出淨額			(10.0)	(6.5)
— 其他(支出)／收入			(3.4)	1.2
經常性溢利			53.9	49.7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			(7.7)	(13.6)
非經常性項目 ^(v)			14.6	15.4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60.8	51.5

(i) 已適當地扣除稅項及少數股東權益。

(ii) 由於集團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而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故集團將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五千四百七十萬美元重新列示為五千一百五十萬美元。有關重新列示之詳情，載於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

(iii) 聯營公司。

(iv) 指Escotel。

(v)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一千四百六十萬美元非經常性收益主要包括Indofood就成立合營公司所收取之商譽補償五百萬美元、攤薄集團於PLDT權益之收益三百萬美元、Metro Pacific就應付予Pacific Plaza Towers承建商之費用達成協議，並作出一次性調整及其他項目。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之非經常性收益包括出售Escotel 49%權益所得收益一千七百一十萬美元。

期內，集團營業額減少5.9%至九億四千二百五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十億二百萬美元)，主要反映印尼盾貶值的影響。第一太平持續業務的業績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有所改善，錄得溢利貢獻總額七千二百六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五千七百三十萬美元)，增幅達26.7%。經常性溢利由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的四千九百七十萬美元增至五千三百九十萬美元，而集團亦錄得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七百七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一千三百六十萬美元)(主要由於重估

總公司可轉換票據期權部份虧損一千四十萬美元及未對沖以外幣計算借貸之匯兌差額而產生)，以及非經常性收益淨額一千四百六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一千五百四十萬美元)。第一太平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錄得溢利淨額六千八十萬美元，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溢利淨額五千一百五十萬美元增加18.1%。

集團的營運業績以當地貨幣(主要為披索及印尼盾)計算，再經折算與綜合入賬，成為按美元計算的集團業績。下表總結各有關貨幣兌美元匯率的變動。

收市：	2005年	2004年	6個月	2004年	年度變動
	6月30日 結算	12月31日 結算		6月30日 結算	
披索	56.11	56.13	—	56.19	+0.1%
印尼盾	9,713	9,290	-4.4%	9,415	-3.1%
平均：	截至 2005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截至 2004年 12月31日止 12個月	6個月	截至 2004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年度變動
披索	54.91	56.12	+2.2%	56.07	+2.1%
印尼盾	9,443	8,978	-4.9%	8,794	-6.9%

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集團錄得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七百七十萬美元，主要由於重估總公司可轉換票據期權部份虧損一千四十萬美元及來自未對沖以外幣計算借貸所產生匯兌差額。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之進一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05	2004
總公司	(10.4)	—
Indofood	(5.0)	(11.4)
PLDT	7.7	(2.0)
其他	—	(0.2)
總計	(7.7)	(13.6)

06 業務回顧

PLDT

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 (PLDT)的業績主要以披索計算，平均匯率為54.91披索(二零零四年上半年：56.07披索)兌1美元。PLDT根據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披索呈報。第一太平則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美元呈報。儘管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大致上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基礎，PLDT以披索呈報的業績仍須作出若干調整，以全面符合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該等調整之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5	2004 (重新列示) ⁽ⁱ⁾
百萬披索		
按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溢利淨額	16,785	12,423
優先股股息 ⁽ⁱⁱ⁾	(700)	(708)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16,085	11,715
會計處理差異 ⁽ⁱⁱⁱ⁾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	—	127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撥回折價增值	—	203
— 其他	(1,122)	(918)
集團公司間項目 ^(iv)	150	150
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調整後溢利淨額	15,113	11,277
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 ^(v)	(1,743)	458
由第一太平呈報之PLDT溢利淨額	13,370	11,735
百萬美元		
以當時平均匯率計算之溢利淨額		
2005年上半年：54.91披索及2004年上半年：56.07披索	243.5	209.3
按平均股權計算對第一太平集團溢利貢獻		
2005年上半年：24.2%及2004年上半年：24.3%	58.8	50.9

(i) PLDT就全面採納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菲律賓財務報告準則而產生的影響作出調整後，已將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溢利淨額由一百二十億八百萬披索重新列示為一百二十四億二千三百萬披索。

(ii) 第一太平之溢利淨額於扣除優先股股息後列賬。

(iii) 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的會計處理方式與香港公認會計準則不同，就此作出的主要調整項目包括：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若干項目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已重新分配並另行列示。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精簡人手產生的費用一億披索未有計算在內而另行列示為非經常性項目。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撥回折價增值：根據過渡條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累計財務影響已當作期初保留盈利調整處理。
- 其他主要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計算PLDT公司層面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淨額之應計扣繳稅款。

(iv) 這些標準的綜合賬項調整是為了註銷集團公司間的交易，以將集團作為單一經濟實體列報。

(v) 為反映基本營運業績及溢利貢獻，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經扣除有關稅項)未有計算在內而另行列報。

PLDT為集團作出五千八百八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重新列示：五千九十萬美元)溢利貢獻。按當地貨幣計算，未計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之綜合核心溢利淨額增加8.7%至一百五十億披索(二億七千三百二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一百三十八億披索；二億四千六百一十萬美元)。綜合服務收入增加2.9%至五百九十五億披索(十億八千三百七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五百七十八億披索；十億三千八十萬美元)；而綜合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輕微改善至三百七十五億披索(六億八千三百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三百七十億披索；六億五千九百八十萬美元)。

PLDT之綜合自由流動現金增加52.2%至二百七十四億披索(四億九千九百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一百八十億披索；三億二千一百萬美元)，主要由於資本開支減少39.7%至七十億披索(一億二千七百五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一百一十六億披索；二億六百九十萬美元)。在自由流動現金大幅增加帶動下，PLDT得以加快進行其減債活動。期內，PLDT集團債務減少三億一千二百萬美元，並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一日進一步償還一億一千萬美元債券。PLDT已將二零零五年減債目標由五億美元提高至六億美元。

流動電話業務：Smart核心盈利創下最高季度記錄，達六十七億披索(一億二千二百萬美元)，遠高於去年第二季總統大選舉行期間錄得之六十六億披索(一億一千七百七十萬美元)。Smart與Piltel的Talk 'N Text GSM用戶總人數於二零零五年首六個月增加一百六十萬名至二千八十萬名(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一千六百萬名)，佔菲律賓流動電話市場約58%。Smart與Piltel之總收入於二零零五年首六個月穩步增長，增至三百五十四億披索(六億四千四百七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三百三十億披索；五億八千八百五十萬美元)。由於收入增加及手機補貼減少，故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微增至二百二十八億披索(四億一千五百三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二百二十五億披索；四億一百三十萬美元)。未計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之溢利淨額增至一百二十五億披索(二億二千七百七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一百一十七億披索；二億八百七十萬美元)，而自由流動現金達一百九十九億披索(三億六千二百四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一百零二億披索；一億八千一百九十萬美元)，乃主要由於資本開支減少。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Smart向PLDT派付股息一百四十億披索(二億五千五百萬美元)。

預期Smart之基本利潤將不會受到因於五月終止SIM轉換活動，而預期於下半年中斷使用率有所增加之影響。

固線業務：固線業務用戶數目及收入維持穩定，分別為二百一十萬名及二百四十二億披索(四億四千八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二百四十一億披索；四億二千九百八十萬美元)。固線業務之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維持於一百三十六億披索(二億四千七百七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一百三十六億披索；二億四千二百五十萬美元)。此外，由於Smart之現金股息增加，故自由流動現金增至二百一十一億披索(三億八千四百三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一百八十八億披索；三億三千五百三十萬美元)。期內，債務水平減少二億五千一百萬美元。

PLDT的固線業務現正提升現有設施至新世代網絡，以簡化其網絡結構。預期此舉將可擴大產品組合，從而擴闊收入基礎，並增加網絡之靈活性及效率。

資訊及通訊科技業務：由於客戶服務中心、Netopia™、Vitro™ 數據中心及其他互聯網相關業務之收入顯著改善，ePLDT的溢利淨額增加66.0%至八千三百萬披索(一百五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五千萬披索；九十萬美元)。由於客戶服務中心用量增加，故綜合客戶服務中心收入增加51.7%至八億三千六百萬披索(一千五百二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五億五千一百萬披索；九百八十萬美元)。

ePLDT計劃於年底前，將客戶服務中心之員工總數由現有的三千一百七十九名增至四千八百名。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網吧連鎖店已增至一百六十三間，並提供超過七千五百台個人電腦終端機。

08 業務回顧

INDOFOOD

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 (Indofood)的業績主要以印尼盾計算，平均匯率為9,443印尼盾(二零零四年上半年：8,794印尼盾)兌1美元。Indofood根據印尼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印尼盾呈報。第一太平則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業績，以美元呈報。因此，Indofood以印尼盾呈報的業績須作出若干調整，以符合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該等調整之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5	2004 (重新列示)
十億印尼盾		
按印尼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溢利淨額	14	121
會計處理差異 ⁽ⁱ⁾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	(47)	—
— 重估種植園價值之收益／(虧損)	45	(69)
— 匯兌會計	27	27
— 其他	(67)	(56)
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調整後(虧損)／溢利淨額	(28)	23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 ⁽ⁱⁱ⁾	312	194
由第一太平呈報之Indofood溢利淨額	284	217
百萬美元		
以當時平均匯率計算之溢利淨額		
2005年上半年：9,443印尼盾及2004年上半年：8,794印尼盾	30.1	24.7
按平均股權計算對第一太平集團溢利貢獻		
2005年上半年：51.5%及2004年上半年：51.5%	15.5	12.7

(i) 印尼公認會計準則的會計處理方式與香港公認會計準則不同，就此作出的主要調整項目包括：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若干項目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已重新分類並另行列示。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四百七十億印尼盾收益(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無)調整為成立合營公司所得之九百一十億印尼盾商譽補償，部份被精簡人手所產生的四百四十億印尼盾費用所抵銷。
- 重估種植園價值之收益／(虧損)：根據印尼公認會計準則，Indofood按歷史成本基準計算其種植園(生物資產)價值，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規定種植園價值須按公平值減估計銷售時之成本計算。該等調整與期內種植園之公平值變動有關。
- 匯兌會計：此調整項目為有關撥回所攤銷的匯兌虧損，有關匯兌虧損以往被Indofood撥作若干施工中固定資產的資本，原因是原本撥作資本之匯兌虧損已被第一太平撇除。

(ii) 為反映基本營運業績及溢利貢獻，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經扣除有關稅項)未有計算在內而另行列報。

Indofood對集團的溢利貢獻為一千五百五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重新列示：一千二百七十萬美元)。

以印尼盾計算，其三項主要業務一麵食、麵粉以及食油及油脂之綜合銷售額，佔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銷售額八萬六千八十七億印尼盾(九億一千一百六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八萬五千六百億印尼盾；九億七千三百四十萬美元)之84.1%。所增加之麵粉銷售額被食油及油脂(貿易及種植園部門)之銷售額下降所抵銷。毛利率減至24.9%(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重新列示：26.2%)，反映期內因印尼盾貶值4.4%導致原材料成本上漲以及麵食及種植園部門產品平均售價下降的影響。溢利淨額減至一百四十五億印尼盾(一百五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重新列示：一千二百零八億印尼盾；一千三百七十萬美元)，主要由於解除只限本金對調對沖合約產生的一次性非現金開支二千八百七十四億印尼盾(三千四十萬美元)、有關提前贖回歐羅債券之成本三百九十二億印尼盾(四百二十萬美元)以及六百三十二億印尼盾(六百七十萬美元)退休及遣散費用所致。利息成本淨額為四千二百七十三億印尼盾(四千五百三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三千七百二十七億印尼盾；四千二百四十萬美元)。

麵食：儘管Indomie若干款味道推出「買五送一」特別優惠令平均售價下降2.4%至每包551印尼盾(5.8美仙)(二零零四年上半年：564印尼盾；6.4美仙)，以印尼盾計算，銷售額仍維持平穩於二萬九千十七億印尼盾(三億七百三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二萬九千三百零三億印尼盾；三億三千三百二十萬美元)。銷售量達四十四億包(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四十八億包)。經營開支減少8.3%至四千六百六十三億印尼盾(四千九百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重新列示：五千八十四億印尼盾；五千八百一十萬美元)，主要由於廣告及宣傳開支減少所致。

麵粉：以印尼盾計算，銷售額增加8.7%至三萬六千一百六十八億印尼盾(三億八千三百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三萬三千二百八十億印尼盾；三億七千八百四十萬美元)，反映平均售價上升13.0%至每公斤2,937印尼盾(31.1美仙)(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每公斤2,596印尼盾(29.5美仙))。銷售量下降4.6%至一百一十一萬一千噸(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一百一十六萬四千噸)。經營開支增加18.0%至二千八百七十六億印尼盾(三千六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重新列示：二千四百三十八億印尼盾；二千七百六十萬美元)，反映因與進口麵粉競爭而增加廣告及宣傳開支。

食油及油脂：以印尼盾計算，銷售額減少20.4%至二萬五千七百七十七億印尼盾(二億一千七百九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二萬五千八百六十五億印尼盾；二億九千四百一十萬美元)，反映貿易及種植園部門之銷售量及種植園部門之平均售價下降。毛利減少18.9%至四千九百二十二億印尼盾(五千二百二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重新列示：六千六十八億印尼盾；六千八百八十萬美元)，主要由於種植園部門之平均售價及銷售量下降所致。其他部門包括食品調味料、零食、營養及特別食品以及分銷。以印尼盾計算，綜合銷售額增加16.4%至一萬四千二百一十三億印尼盾(一億五千五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一萬二千二百一十二億印尼盾；一億三千八百九十萬美元)，因受惠於營養及特別食品以及分銷部門銷售額均上升。合併毛利率減至25.2%(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重新列示：28.9%)。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Indofood已於價值二億八千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到期之歐元債券中購回一億一千九百萬美元。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毛里裘斯政府與印尼政府廢除一項稅務條約，使債券稅款由10%倍增至20%。Indofood就基於免除雙倍徵稅而可按面值贖回債券之合法權利，已尋求英國高等法院作出裁決。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日，英國高等法院否決Indofood行使其合法權利按面值贖回債券，並將於二零零五年九月發表裁決理據。就此項裁決，Indofood將考慮一切可行方案，包括可能於二零零五年九月接獲裁決理據後提出上訴。

Indofood就二零零四年財政年度宣布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7.5印尼盾(0.2美仙)，並將於二零零五年九月派付，派息率為40%。

10 業務回顧

METRO PACIFIC

Metro Pacific Corporation (Metro Pacific)的業績主要以披索計算，平均匯率為54.91披索(二零零四年上半年：56.07披索)兌1美元。Metro Pacific根據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披索呈報。第一太平則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美元呈報。儘管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大致上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基礎，Metro Pacific以披索呈報的業績仍須作出若干調整，以全面符合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該等調整之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5	2004 (重新列示)
百萬披索		
按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溢利／(虧損)淨額	91	(9)
會計處理差異 ⁽ⁱ⁾		
— 重新分類／撥回非經常性項目	(175)	(494)
— 其他	(1)	55
集團公司間項目 ⁽ⁱⁱ⁾	5	4
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調整後虧損淨額	(80)	(444)
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 ⁽ⁱⁱⁱ⁾	(1)	9
由第一太平呈報之Metro Pacific虧損淨額	(81)	(435)
百萬美元		
以當時平均匯率計算之虧損淨額		
2005年上半年：54.91披索及2004年上半年：56.07披索	(1.5)	(7.8)
按平均股權計算對第一太平集團溢利貢獻		
2005年上半年：75.5%及2004年上半年：80.6%	(1.1)	(6.3)

(i) 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的會計處理方式與香港公認會計準則不同，就此作出的主要調整項目為：

- 重新分類／撥回非經常性項目：若干項目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已重新分配並另行列示。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二億披索收益調整，主要與就應付予Pacific Plaza Towers承建商之費用達成協議，並作出一次性調整有關。而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之五億披索調整則主要與重新分類／撥回航運附屬公司各項資產撥備以及各項減債及重組工作所變現收益有關。

(ii) 這些標準的綜合賬項調整是為了註銷集團公司間的交易，以將集團作為單一經濟實體列報。

(iii) 為反映基本營運業績及溢利貢獻，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經扣除有關稅項)未有計算在內而另行列報。

Metro Pacific為本集團帶來一百一十萬美元虧損(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六百三十萬美元)。收入改善6%至十七億披索(三千一百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十六億披索；二千八百五十萬美元)。而由於實施嚴格成本管理措施，經營開支減少29.2%至二億二千三百五十萬披索(四百一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三億一千五百九十萬披索；五百六十萬美元)。

Metro Pacific於期內透過以資產償還債務之方式成功減少債務約五億披索(九百一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五億披索；八百九十萬美元)。因此，財務費用大幅減少65%至一億八百七十萬披索(二百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三億一千二百二十萬披索；五百六十萬美元)。有待另外四億三千四百萬披索(七百七十萬美元)債務之清結文件手續完成後，預期母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年底之債務水平將減至少於三億披索(五百三十萬美元)。

Landco之溢利淨額增加至五千一百一十萬披索(九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重新列示：三千二百四十萬披索；六十萬美元)，此乃由於Ponderosa Leisure Farms表現優秀。Ponderosa、Terrazas de Punta Fuego、Pacific Mall Legaspi現正進行不同程度之擴建工程。Landco計劃於年底前在Naga開始發展一新商場。

Pacific Plaza Towers錄得溢利淨額一億七千一百五十萬披索(三百一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虧損一千六百四十萬披索；三十萬美元)，主要因與Pacific Plaza Towers承建商就對所欠費用達成協議，並作出一次性調整而產生之一次性收益。

Nenaco虧損大幅減至五百萬披索(九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重新列示：九億三百五十萬披索；一千六百一十萬美元)，反映客運量及貨運量上升16%、將旗下錄得經營溢利之酒店及食肆附屬公司合併，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所致。管理層現正專注於重新加強其於Western Visayan若干主要航線之優勢以及進一步改善業務表現。

12 業務回顧

LEVEL UP

第一太平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投資一千五百萬美元，購入Level 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e. Ltd. (Level Up)之25%權益。第一太平就Level Up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虧損錄得應佔虧損六十萬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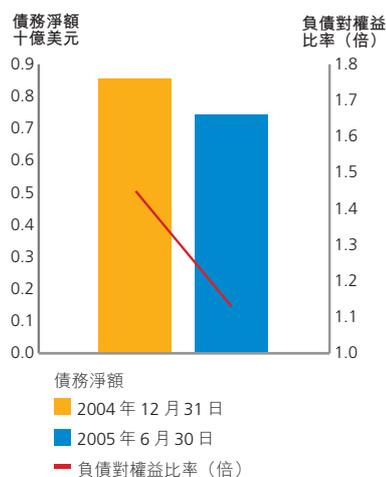
Level Up用戶基礎總數約為二十五萬名，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錄得經營虧損，主要由於巴西業務錄得創業初期虧損以及印度業務於開業前的市場推廣及營運開支所致。

菲律賓業務於二零零三年一月投入商業運作。Level Up自獲韓國Gravity Corp.授出旗艦遊戲MMOG Ragnarok之許可權後迅速發展。於第二季季末，Gravity之立體MMOG「ROSE」之beta(免費)測試版已展開，預期可於短期內推出市場。本年度後期將推出一款非正式多人網絡遊戲及另一項立體MMOG。

巴西的Ragnarok商業運作已於二零零五年二月底展開，用戶數目自免費公開beta測試階段正常下調後錄得可觀增長。目前之用戶數目大大超出免費公開beta測試階段時之數目。

印度業務現正處於市場開發階段。

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

主要綜合賬及聯營公司之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分析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2005年6月30日結算			2004年12月31日結算(重新列示)		
	債務淨額 ⁽ⁱ⁾	權益總額	負債對權益比率 (倍)	債務淨額 ⁽ⁱ⁾	權益總額	負債對權益比率 (倍)
總公司	141.1	1,065.0	0.13x	103.3	1,066.7	0.10x
Indofood	563.5	551.9	1.02x	705.3	589.4	1.20x
Metro Pacific	39.3	6.1	6.44x	45.7	(13.8)	—
集團調整 ⁽ⁱⁱ⁾	—	(962.7)	—	—	(1,051.2)	—
綜合賬	743.9	660.3	1.13x	854.3	591.1	1.45x

聯營公司

百萬美元	2005年6月30日結算			2004年12月31日結算		
	債務淨額	權益總額	負債對權益比率 (倍)	債務淨額	權益總額	負債對權益比率 (倍)
PLDT	1,710.5	1,056.9	1.62x	2,169.4	864.3	2.51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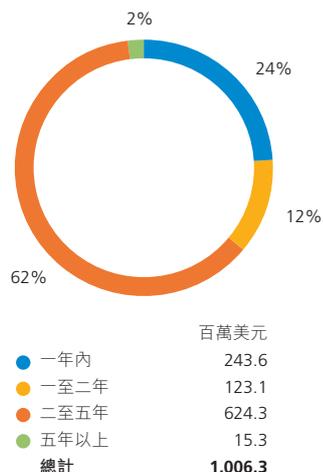
(i) 包括受限制現金。

(ii) 集團調整主要指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就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與集團累積虧損之對銷，以及其他標準綜合賬項調整以將集團作為單一經濟實體列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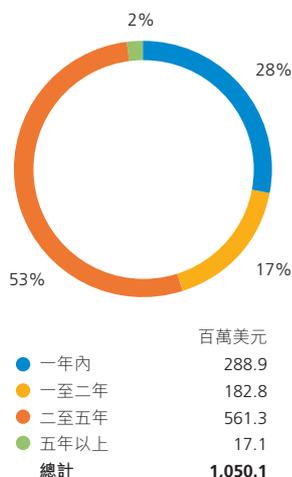
- 總公司的負債對權益比率增加，主要由於就增加於PLDT之0.6%權益(二千八百二十萬美元)及收購Level Up之25.0%權益(一千五百萬美元)所付款項所致。
- Indofood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下降，主要因為償還債務。
- Metro Pacific的債務淨額減少，主要由於Metro Pacific致力減少債務所致。
- PLDT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下降是由於以大量自由流動現金用作減債，以及溢利令權益總額增加。

14 財務回顧

綜合債務之到期組合
2005年6月30日



綜合債務之到期組合
2004年12月31日



到期組合

綜合及聯營公司之債務到期組合列示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2005年 6月30日 結算	2004年 12月31日 結算
一年內	243.6	288.9
一至二年	123.1	182.8
二至五年	624.3	561.3
五年以上	15.3	17.1
總計	1,006.3	1,050.1

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債務到期組合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債務到期組合有所延長，主要由於總公司發行一項於二零一零年到期之一億九千九百萬美元可轉換票據，加上已償還不同到期日之債務，當中包括總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到期之三千二百萬美元銀行貸款、Indofood於二零零七年期之一億一千九百三十萬美元歐元債券及Indofood多項短期債務。

聯營公司

百萬美元	PLDT	
	2005年 6月30日 結算	2004年 12月31日 結算
一年內	518.5	500.4
一至二年	495.8	460.7
二至五年	565.6	894.0
五年以上	942.3	987.0
總計	2,522.2	2,842.1

PLDT之債務到期組合以面值列賬。

抵押集團資產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若干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以集團之物業及設備、應收賬款及存貨作為抵押，其賬面值淨額為五千四百九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千四百八十萬美元)。此外，總公司之一億一千三百萬美元債券主要以集團於Indofood持有之51.5%權益作為抵押。

財務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

(A) 公司風險

總公司的現有債務以美元訂值，故外匯風險主要與收取的現金股息以及在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非美元投資的折算有關。

本公司積極檢討按預計股息收入來安排對沖之潛在利益。然而，由於該等投資之非現金性質以及對沖涉及的高昂成本，本公司並不積極對沖以外幣訂值的投資所引起的外幣兌換風險。因此，第一太平需要面對其以外幣訂值投資在外幣兌美元匯價出現波動時所帶來的風險。

除總公司外，集團資產淨值的主要成份為按披索及印尼盾訂值的投資，故此，倘該等貨幣的匯率各自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後有任何變動，均會對以美元訂值的集團資產淨值產生影響。

下表顯示披索及印尼盾兌美元每變動1%時，對集團調整後資產淨值之預計影響。

公司	對調整後 資產淨值 之影響 ⁽ⁱ⁾ 百萬美元	對調整後 每股資產 淨值之影響 港仙
PLDT	12.2	2.98
Indofood	5.0	1.22
總計⁽ⁱⁱ⁾	17.2	4.20

(i) 以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股價按集團於該投資的經濟權益計算所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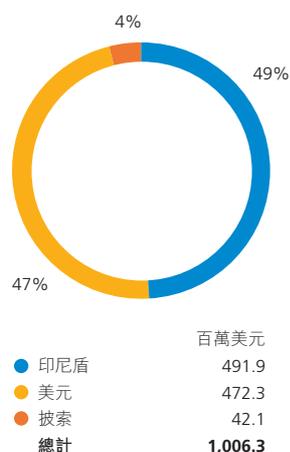
(ii) 集團於Level Up之投資的資產淨值乃根據其歷史美元成本值計算，因此即使披索、盧比及雷亞爾貶值亦不會影響集團之調整後資產淨值。

(B) 集團風險

集團的營運業績是按以披索及印尼盾為主的當地貨幣計算，經折算後綜合為以美元為單位的集團業績。

16 財務回顧

按貨幣分類之債務總額



按貨幣分類之債務淨額

營運公司經常有需要以美元作出借貸，因而產生當地貨幣兌換的風險。按貨幣分類之綜合賬及聯營公司之債務淨額載列如下。

綜合賬

百萬元	美元	披索	印尼盾	其他 ⁽ⁱ⁾	總計
債務總額	472.3	42.1	491.9	—	1,006.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ⁱⁱ⁾	(181.7)	(5.2)	(75.2)	(0.3)	(262.4)
債務淨額	290.6	36.9	416.7	(0.3)	743.9
代表：					
總公司	141.6	(0.2)	—	(0.3)	141.1
Indofood	146.8	—	416.7	—	563.5
Metro Pacific	2.2	37.1	—	—	39.3
債務淨額	290.6	36.9	416.7	(0.3)	743.9

聯營公司

百萬元	美元	披索	日圓	總計
PLDT	1,897.0	(277.4)	90.9	1,710.5

(i) 總公司主要為港元。

(ii) 包括受限制現金。

披索及印尼盾兌美元之收市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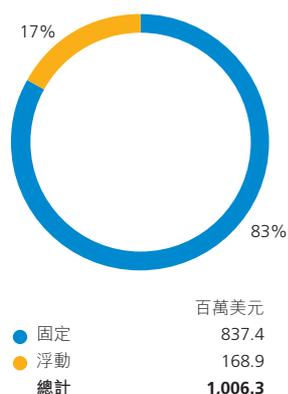
由於有未對沖美元債務淨額，故集團的業績受到美元匯率波動的影響。下表呈示集團在附屬及聯營公司的主要營運貨幣兌美元每變動1%時，對集團已申報溢利的預計影響。但此表不包括因匯率波動而對營運公司層面之投入成本所帶來之間接影響。

百萬元	美元 總風險	對沖額	未對沖額	外匯變動 1%對溢利 之影響	對集團 溢利 之影響 ⁽ⁱ⁾
PLDT	1,897.0	901.8	995.2	10.0	1.7
Indofood	146.8	—	146.8	1.5	0.5
Metro Pacific	2.2	—	2.2	—	—
總公司 ⁽ⁱⁱ⁾	141.6	—	141.6	—	—
總計	2,187.6	901.8	1,285.8	11.5	2.2

(i) 已扣除稅項影響。

(ii) 由於集團的業績以美元呈報，故總公司之未對沖美元債務不會構成任何重大的匯兌風險。

利率組合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其營運公司在面對利率變動方面的風險只限於其浮息債務成本。有關綜合賬及聯營公司的分析載列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定息債務	浮息債務	現金及現金 等值項目 ⁽ⁱ⁾	債務淨額
總公司	297.5	—	(156.4)	141.1
Indofood	516.9	147.6	(101.0)	563.5
Metro Pacific	23.0	21.3	(5.0)	39.3
總計	837.4	168.9	(262.4)	743.9

聯營公司

百萬美元	定息債務	浮息債務	現金及現金 等值項目	債務淨額
PLDT	1,676.0	669.5	(635.0)	1,710.5

(i) 包括受限制現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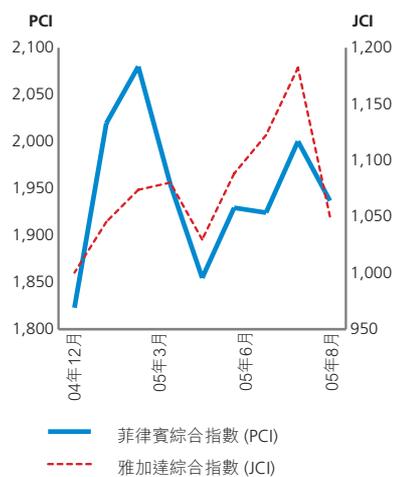
下表呈示於平均年利率變動1%時，對集團已申報溢利的預計影響。

百萬美元	浮息債務	利率變動 1%對溢利 之影響	對集團 溢利 之影響 ⁽ⁱ⁾
Indofood	147.6	1.5	0.5
Metro Pacific	21.3	0.2	0.1
PLDT	669.5	6.7	1.1
總計	838.4	8.4	1.7

(i) 已扣除稅項影響。

18 財務回顧

股票市場指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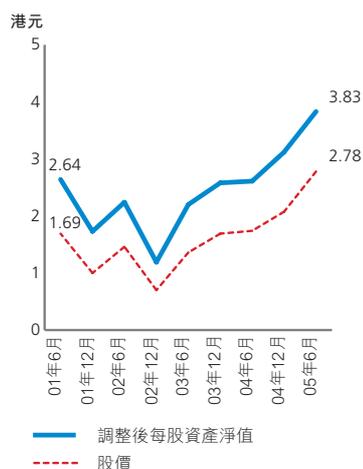
股本市場風險

由於本公司大部份的投資皆為上市公司，故本公司須面對其股份價格波動的風險。此外，這些投資的價值均可能受到個別國家的投資氣氛所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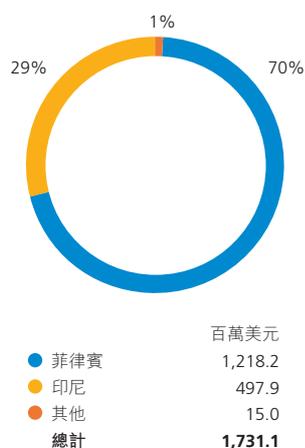
第一太平已投資的上市公司均位於菲律賓和印尼。因此，除了本公司及該等公司能控制的營運條件外，本公司還須面對上述國家因投資氣氛所引致的股票市場風險。菲律賓和印尼的股票市場指數的變動列示如下。

	菲律賓 綜合指數	雅加達 綜合指數
於2004年12月31日	1,822.8	1,000.2
於2005年6月30日	1,924.2	1,122.4
於2005年上半年上升	5.6%	12.2%
於2005年8月31日	1,936.9	1,050.1
自2005年6月30日至 2005年8月31日之增加／(減少)	<u>0.7%</u>	<u>(6.4)%</u>

股價對調整後
每股資產淨值



按國家分類之
調整後資產淨值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

本集團的相關價值計算如下。

百萬美元	基準	2005年 6月30日 結算	2004年 12月31日 結算
PLDT	(i)	1,218.2	999.0
Indofood	(i)	497.9	378.6
Level Up	(ii)	15.0	—
總公司 — 債務淨額		(141.1)	(103.3)
— 衍生工具負債	(iii)	(24.3)	—
價值總額	(iv)	1,565.7	1,274.3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百萬)		3,186.0	3,186.0
每股價值			
— 美元		0.49	0.40
— 港元		3.83	3.12
本公司收市股價 (港元)		2.78	2.08
每股價值對港元股價之折讓 (%)		27.4	33.3

(i) 以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價按集團於該投資的經濟權益計算所得。

(ii) 按投資成本計算。

(iii) 即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可轉換票據期權部份之公平值。

(iv) 集團於Metro Pacific或Mobile-8之投資並沒有分配應佔價值。

僱員資料

以下資料為有關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05	2004
僱員酬金 (包括董事酬金)		
基本薪金	56.6	65.3
花紅	5.5	7.1
實物收益	15.6	13.1
退休金供款	3.2	1.8
退休及遣散津貼	6.7	—
總計	87.6	87.3
僱員人數	2005	2004
— 於6月30日	47,438	49,575
— 期內平均數	48,292	48,307

有關集團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酬金政策詳情，請參閱第一太平二零零四年年報第41頁。

20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

簡略綜合損益計算表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2005	2004
百萬美元	附註		(重新列示) ⁽ⁱ⁾
營業額	2	942.5	1,002.0
銷售成本		(702.7)	(756.7)
毛利		239.8	245.3
分銷成本		(81.7)	(90.2)
行政開支		(57.3)	(64.4)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6.3)	(35.4)
借貸成本淨額	3	(59.2)	(55.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71.1	49.9
除稅前溢利	4	106.4	49.8
稅項	5	(20.4)	(10.6)
持續業務溢利		86.0	39.2
一項已終止業務溢利	6	—	18.8
期內溢利		86.0	58.0
以下者應佔：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7	60.8	51.5
少數股東權益		25.2	6.5
		86.0	58.0
每股資料(美仙)	8		
基本盈利			
— 持續業務		1.91	1.03
— 一項已終止業務		不適用	0.59
— 總計		1.91	1.62
攤薄盈利			
— 持續業務		1.74	不適用
— 一項已終止業務		不適用	不適用
— 總計		1.74	不適用
股息	9	0.13	—

(i) 見附註1。

有關附註屬此簡略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簡略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百萬美元	附註	2005年 6月30日 結算	2004年 12月31日 結算 (重新列示) ⁽ⁱ⁾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1	626.8	647.4
種植園		164.3	147.4
聯營公司	12	296.4	168.9
長期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36.7	251.6
商譽		40.0	36.5
預付土地費用		40.7	41.0
可供出售資產		4.4	11.5
遞延稅項資產		6.0	5.8
受限制現金	16(d)	4.7	4.7
		1,320.0	1,314.8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7.7	186.6
受限制現金	16(d)	—	4.5
可供出售資產		42.6	21.4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3	286.9	360.0
存貨		291.5	281.4
		878.7	853.9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4	278.3	282.4
短期債務		243.6	288.9
稅項準備		16.2	26.2
		538.1	597.5
流動資產淨額		340.6	256.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660.6	1,571.2
權益			
已發行股本		31.9	31.9
其他儲備		899.8	902.8
累積虧損		(614.4)	(707.3)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317.3	227.4
少數股東權益		343.0	363.7
權益總額		660.3	591.1
非流動負債			
貸款資本及長期債務		762.7	761.2
遞延負債及撥備	15	96.7	107.1
遞延稅項負債		116.6	111.8
衍生工具負債		24.3	—
		1,000.3	980.1
		1,660.6	1,571.2

(i) 見附註1。

有關附註屬此簡略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承董事會命

彭澤倫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22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

簡略綜合權益變動表

百萬美元	已發行 股本	股份溢價	已發行 購股權	可供 出售資產 之未變現 收益	現金 流量對沖 之未變現 虧損	匯兌儲備	累積虧損	母公司 權益 持有人 應佔權益	少數股東 權益	(未經審核) 權益總額
2004年1月1日結算，如前公布	31.9	958.2	—	—	—	(3.4)	(935.6)	51.1	376.7	427.8
前年度調整	—	—	—	—	—	—	(61.0)	(61.0)	(1.1)	(62.1)
重新列示 ⁽ⁱ⁾	31.9	958.2	—	—	—	(3.4)	(996.6)	(9.9)	375.6	365.7
2004年之權益變動：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29.0)	—	(29.0)	(35.8)	(64.8)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	—	—	—	—	(33.7)	163.4	129.7	—	129.7
攤薄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	—	—	—	—	—	—	0.1	0.1	—	0.1
購股權成本攤銷	—	—	0.6	—	—	—	—	0.6	—	0.6
應佔權益變動	—	—	—	—	—	—	—	—	(1.2)	(1.2)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收入淨額	—	—	0.6	—	—	(62.7)	163.5	101.4	(37.0)	64.4
期內溢利淨額，重新列示	—	—	—	—	—	—	51.5	51.5	6.5	58.0
期內確認之收入及開支總額	—	—	0.6	—	—	(62.7)	215.0	152.9	(30.5)	122.4
股息	—	—	—	—	—	—	—	—	(23.8)	(23.8)
2004年6月30日結算 (重新列示) ⁽ⁱ⁾	31.9	958.2	0.6	—	—	(66.1)	(781.6)	143.0	321.3	464.3
2004年12月31日結算， 如前公布	31.9	958.2	—	—	—	(59.8)	(635.7)	294.6	365.1	659.7
前年度調整	—	—	4.4	—	—	—	(71.6)	(67.2)	(1.4)	(68.6)
重新列示－附註1	31.9	958.2	4.4	—	—	(59.8)	(707.3)	227.4	363.7	591.1
就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之調整 ⁽ⁱ⁾	—	—	—	1.7	—	—	32.1	33.8	—	33.8
2005年1月1日結算， 重新列示	31.9	958.2	4.4	1.7	—	(59.8)	(675.2)	261.2	363.7	624.9
2005年之權益變動：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6.8)	—	(6.8)	(14.9)	(21.7)
攤薄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	—	0.2	—	0.2	—	0.2
購股權成本攤銷	—	—	3.4	—	—	—	—	3.4	—	3.4
可供出售資產之未變現收益	—	—	—	0.7	—	—	—	0.7	—	0.7
現金流量對沖之未變現虧損	—	—	—	—	(2.2)	—	—	(2.2)	—	(2.2)
應佔權益變動	—	—	—	—	—	—	—	—	(1.6)	(1.6)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虧損淨額	—	—	3.4	0.7	(2.2)	(6.6)	—	(4.7)	(16.5)	(21.2)
期內溢利淨額	—	—	—	—	—	—	60.8	60.8	25.2	86.0
期內確認之收入及開支總額	—	—	3.4	0.7	(2.2)	(6.6)	60.8	56.1	8.7	64.8
股息	—	—	—	—	—	—	—	—	(29.4)	(29.4)
2005年6月30日結算	31.9	958.2	7.8	2.4	(2.2)	(66.4)	(614.4)	317.3	343.0	660.3

(i) 見附註1。

有關附註屬此簡略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簡略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2005	2004 (重新列示) ⁽ⁱ⁾
	附註		
除稅前溢利		106.4	49.8
就下列各項調整：			
利息開支		64.6	62.4
折舊		32.7	28.0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		24.3	31.6
長期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減少		1.3	11.8
商譽攤銷		—	0.5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		—	(1.0)
遞延負債及撥備之開支		—	(14.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71.1)	(49.9)
種植園公平值變動之(收益)/虧損		(8.5)	14.0
利息收入		(5.4)	(7.0)
攤薄於一家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3.0)	—
其他		8.4	9.9
於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149.7	136.1
營運資金減少 ⁽ⁱⁱ⁾		23.0	62.4
營運產生之現金收入淨額		172.7	198.5
已收利息		4.8	9.7
已付利息		(53.8)	(60.1)
已付稅款		(37.5)	(23.1)
經營活動之現金收入淨額		86.2	125.0
終止衍生工具交易所得款項		96.3	—
自一間聯營公司收取股息		10.0	—
出售業務、物業及設備及其他		2.2	52.5
收購附屬公司	16(a)	1.0	—
增加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16(b)	(28.2)	—
購買物業及設備及其他		(23.6)	(82.9)
購買可供出售資產		(22.5)	—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16(c)	(15.0)	—
聯營公司(借取)/償還之貸款		(0.2)	0.5
持續業務		20.0	(29.9)
一項已終止業務		—	15.0
投資活動之現金收入/(開支)淨額		20.0	(14.9)
已償還貸款淨額		(8.8)	(66.0)
一間附屬公司發行予少數股東權益之股份		—	0.1
一間附屬公司支付予少數股東權益之股息		(21.7)	(11.4)
融資活動之現金開支淨額		(30.5)	(77.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額之增加		75.7	32.8
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6.6	233.3
匯兌折算		(4.6)	(18.3)
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7.7	247.8
代表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7.7	247.8

(i) 見附註1。

(ii) 營運資金變動不包括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而導致之變動。

有關附註屬此簡略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24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之更改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而編製，並貫徹本集團二零零四年年度已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基準，惟如下所述者除外。

由於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多項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會計年度開始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文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故香港公認會計準則於二零零五年有重大變動。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取代前會計實務準則，以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接軌。香港公認會計準則之主要更改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簡略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概述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的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量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差錯」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	「建築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所得稅」
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	「分部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收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	「政府資助之會計及政府協助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款費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有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	「極度通貨膨脹經濟之財務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	「合營項目權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無形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投資物業」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	「農業」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基於股權的支付」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企業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待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7,8,10,11,12,14,18,19,20,21,23,24,27,28,29,31,36,37,38,40和41號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和在本集團簡略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計算方法沒有重大的影響。採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詳列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報」訂定實體評估公平呈報交易及其他事項影響之體制；規定流動或非流動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基準；禁止經營業務所得收入及特殊項目於綜合損益計算表分開呈報；規定應佔聯營公司業績須按稅後基準於綜合損益計算表呈報及列明有關披露估計之主要資料來源、不明朗因素及所採納會計政策時管理層作出之判斷。有關準則亦規定，更改少數股東權益於綜合損益計算表、資產負債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之呈報方式。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導致本集團綜合損益計算表、資產負債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之呈報方式有所更改，惟對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均無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規定對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及計量方式之附加指引及說明。有關準則亦規定，佔總成本顯著比例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須獨立計提折舊，亦規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應計入其拆卸、遷移或復修成本以及集團因於指定期間非基於生產存貨而安裝項目或使用項目產生之責任。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導致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三十萬美元，而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則減少二百一十萬美元。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規定，倘租賃土地之業權於租賃期完結後不會轉移予本集團，於該租賃土地之權益須列作經營租約。就經營租約項下土地租賃而作出之預付土地費用初步按成本值入賬，並其後於租賃期內按直線基準攤銷。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導致物業及設備以及長期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項下分別為二千三百三十萬美元及一千七百七十萬美元之租賃土地費用，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本集團綜合資產負債表重新分類為預付土地費用。然而，對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則並無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報」之披露及呈報方式涵蓋所有金融工具。此準則規定，不論金融工具已於財務報表確認與否，公司必須就金融工具作出更全面披露。新披露規定包括所採納金融工具條款及條件、已確認及尚未確認金融工具相關風險類別（市場風險、價格風險、信貸風險、流通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已確認及尚未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資料以及公司財政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此準則亦規定金融工具根據其性質而非法定形式分類為負債或權益。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須追溯應用。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導致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二百三十萬美元，而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則減少六千五百一十萬美元。

26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訂明釐定及呈報每股盈利之原則。此準則規定，持續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須於綜合損益計算表獨立披露。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導致本集團每股盈利於綜合損益計算表之呈報方式有所更改。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訂定確認及計量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會計方法及報告準則。此準則規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初步按成本確認，即所支付（就資產而言）或收取（就負債而言）代價之公平值。初步確認後，公司應繼續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算其價值，惟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持至到期之投資則按成本或採納實際利率法攤銷成本計算。非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按成本減減值準備計算。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後按成本或已攤銷成本計算，惟列作「按公平值計入溢利及虧損」之負債及衍生工具則按公平值計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亦涵蓋衍生工具之會計方法。此準則擴大衍生工具之釋義，以包括包含於非衍生工具合約之衍生工具（即與衍生工具相似之條文）。根據此準則，各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列作按公平值計算之資產或負債。並非指定及不符合資格列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則將調整至公平值之變動數額計入溢利及虧損。倘衍生工具指定及合資格列為對沖工具，則視乎對沖性質而定，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乃透過溢利及虧損用作抵銷被對沖資產、負債或確實承擔之公平值變動，或先於權益中被確認，直至該被對沖項目於溢利及虧損被確認為止。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導致本集團更改其會計政策，由過往按成本計算多項金融資產及負債改為按公平值計算或採納實際利率法攤銷成本計算。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一般不允許公司以追溯基準來確認、解除確認或計量金融資產及負債。因此，集團須重新計算其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多項金融資產及負債，並根據有關準則之過渡條文之要求，將重新計算所產生之差額調整至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累積虧損結餘。有關調整導致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三千二百一十萬美元。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基於股權的支付」規定，實體於取得貨品或獲取服務時，確認於基於股權的支付交易之開支。如貨品或服務於以權益結算之交易中收取，則實體須確認為相應權益增加；或如貨品或服務於以現金結算之交易中收取，則將確認為負債。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之過渡條文，有關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而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可全數行使之購股權開支，應按追溯基準計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導致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六十萬美元，而對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並無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規定，屬於其範圍之所有業務合併須採納購買法列賬。此外，此準則規定收購方須於收購日期初步按其公平值獨立計算可予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毋需考慮任何少數股東權益之數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亦規定，收購方自收購日期起確認業務合併之商譽為資產，初步按業務合併成本超出於被收購方可予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淨值中所佔權益之差額計算。此外，不得攤銷於業務合併所產生之商譽。商譽須每年檢測，如有事項或情況變動顯示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則須更頻密進行檢測。早前按會計處理方法於儲備抵銷之商譽，不會於資產出售或減值時恢復計入損益賬。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導致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須最少每年檢測商譽結餘，而非攤銷商譽結餘，惟對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均無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待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規定，如業務符合資格列入待售資產類別或有關實體已出售該業務，則該項業務須列作已終止。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導致集團綜合損益計算表之呈報方式有所更改，惟對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均無影響。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前年度所公布數字之影響概述如下：

百萬美元	如前公布	重新列示					重新列示
	截至						截至
	2004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香港 會計準則 第1號	香港 會計準則 第16號	香港 會計準則 第32號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2號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5號	2004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損益計算表							
除稅前溢利	88.6	(15.5)	(0.5)	(3.4)	(0.6)	(18.8)	49.8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54.7	—	(0.3)	(2.3)	(0.6)	—	51.5

百萬美元	重新列示			重新列示
	如前公布	香港	香港	
	2004年 12月31日結算	會計準則 第16號	會計準則 第32號	
資產負債表				
資產總值	2,228.3	5.5	(65.1)	2,168.7
負債總額	1,568.6	9.0	—	1,577.6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94.6	(2.1)	(65.1)	227.4
少數股東權益	365.1	(1.4)	—	363.7
權益總額	659.7	(3.5)	(65.1)	591.1

28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百萬美元	如前公布 2004年 1月1日結算	重新列示		重新列示 2004年 1月1日結算
		香港 會計準則 第16號	香港 會計準則 第32號	
資產負債表				
資產總值	2,213.5	7.2	(59.5)	2,161.2
負債總額	1,785.7	9.8	—	1,795.5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51.1	(1.5)	(59.5)	(9.9)
少數股東權益	376.7	(1.1)	—	375.6
權益總額	427.8	(2.6)	(59.5)	365.7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過往年度現金流量表所公布數字並無重大影響。

下表概述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後對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之期內溢利、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收入及開支及與權益持有人進行之資本交易所構成之影響。對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影響為在可行情況下作出之估計。由於並無就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作出追溯調整，故所列示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數字未必可與本中期所列示之數字作出比較。

(a) 新會計政策對期內溢利之影響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16號	香港 會計準則 第32號	香港 會計準則 第39號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2號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3號	總額	對每股盈利 之影響(美仙)	
							基本	攤薄
對以下者應佔溢利之影響：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2.8)	(0.8)	2.4	(3.4)	3.9	(0.7)	(0.02)	(0.02)
少數股東權益	(0.2)	—	9.6	—	0.5	9.9		
總額	(3.0)	(0.8)	12.0	(3.4)	4.4	9.2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16號	香港 會計準則 第32號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2號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3號	總額	對每股盈利 之影響(美仙)		
對以下者應佔溢利之影響：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0.3)	(2.3)	(0.6)	(3.2)	(0.10)	不適用	
少數股東權益		(0.1)	—	—	(0.1)			
總額		(0.4)	(2.3)	(0.6)	(3.3)			

(b) 新會計政策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收入及開支及與權益持有人進行之資本交易之影響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39號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2號	總額
對以下者應佔權益之影響：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1.5)	3.4	1.9
少數股東權益	—	—	—
總額	(1.5)	3.4	1.9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2號	總額
對以下者應佔權益之影響：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0.6	0.6
少數股東權益	—	—
總額	0.6	0.6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05	2004
營業額		
出售貨品及物業	919.5	984.8
提供服務	23.0	17.2
總計	942.5	1,002.0

分部資料按集團業務活動及地區市場分佈列示如下。以業務活動分部資料作為集團基本呈報方式，因其與集團所作之營運及財務決策較為相符。

按主要業務活動 — 2005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電訊	消費性 食品	地產 及運輸	總公司	總額
損益計算表					
分部收入—營業額	—	911.6	30.9	—	942.5
分部業績	—	100.1	21.9	(27.5)	94.5
借貸成本淨額					(59.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71.0	—	0.1	—	71.1
除稅前溢利					106.4
稅項					(20.4)
期內溢利					86.0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	21.3	2.3	—	23.6
折舊	—	31.1	1.6	—	32.7
其他非現金開支	—	1.1	0.5	—	1.6

30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按主要地區市場 — 2005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菲律賓	印尼	總額
分部收入—營業額	30.9	911.6	942.5
資本開支	2.3	21.3	23.6

按主要業務活動 — 2004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重新列示)

百萬美元	電訊	消費性 食品	地產 及運輸	總公司	總額
損益計算表					
分部收入—營業額	—	973.4	28.6	—	1,002.0
分部業績		61.4	(1.9)	(4.2)	55.3
借貸成本淨額					(55.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50.2	(0.2)	(0.1)	—	49.9
除稅前溢利					49.8
稅項					(10.6)
持續業務溢利					39.2
一項已終止業務溢利(附註6)					18.8
期內溢利					58.0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	75.4	2.6	—	78.0
折舊及攤銷	—	26.3	2.2	—	28.5
其他非現金開支	—	16.8	9.2	—	26.0

按主要地區市場 — 2004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菲律賓	印尼	總額
分部收入—營業額	28.6	973.4	1,002.0
資本開支	2.6	75.4	78.0

3. 借貸成本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05	2004
需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貸款資本	—	0.3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64.0	60.3
—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0.6	1.8
借貸成本總額	64.6	62.4
減利息收入	(5.4)	(7.0)
借貸成本淨額	59.2	55.4

4. 除稅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05	2004 (重新列示)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出售存貨成本	(552.7)	(595.4)
折舊(附註11)	(32.7)	(28.0)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附註7)	(24.3)	(31.6)
提供服務成本	(21.2)	(16.3)
呆賬撥備	(1.6)	(2.8)
可供出售資產之已變現虧損	—	(3.3)
可供出售資產之未變現虧損	—	(2.9)
商譽攤銷(已包括於其他經營開支淨額內)	—	(0.5)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	—	1.0
種植園公平值變動之收益／(虧損)	8.5	(14.0)
攤薄於一家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3.0	—
可供出售資產之股息收入	1.3	—

5. 稅項

由於集團期內於香港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二零零四年：無)，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四年：無)。香港以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則按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各營業國家之適用稅率撥備。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05	2004 (重新列示)
附屬公司－海外		
本期稅項	15.5	21.1
遞延稅項	4.9	(10.5)
總計	20.4	10.6

包括於聯營公司應佔溢利減虧損之稅項為二千四百二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一千五百五十萬美元)，其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05	2004 (重新列示)
聯營公司－海外		
本期稅項	21.1	18.3
遞延稅項	3.1	(2.8)
總計	24.2	15.5

6. 一項已終止業務溢利

二零零四年一項已終止業務溢利指本集團出售其於Escotel(一家於印度經營之公司)全部49%權益後所錄得一千七百一十萬美元之收益，以及本集團應佔Escotel出售前溢利一百七十萬美元。

32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7.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七百七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一千三百六十萬美元)(主要因折算未有對沖以外幣結算之借貸及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而產生)以及非經常性收益淨額一千四百六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一千五百四十萬美元)。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05	2004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		
— 附屬公司	(24.3)	(31.6)
— 聯營公司	11.4	(3.1)
小計	(12.9)	(34.7)
稅項及少數股東權益應佔部分	5.2	21.1
總計	(7.7)	(13.6)

二零零五年之非經常性收益淨額主要包括Indofood就成立合營公司所收取之商譽補償五百萬美元、攤薄集團於PLDT權益之收益三百萬美元、Metro Pacific就應付予Pacific Plaza Towers承建商之費用達成協議，並作出一次性調整及其他項目。二零零四年之非經常性收益包括出售Escotel 49%權益所得收益一千七百一十萬美元。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六千八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重新列示：五千一百五十萬美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三十一億八千六百萬股(二零零四年：三十一億八千六百萬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i)相當於期內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六千八十萬美元經假設轉換一間聯營公司所發行之攤薄影響之可換股優先股及購股權所導致之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少四百五十萬美元調整及(ii)相等於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三十一億八千六百萬股加上假設期內所有本公司之購股權被視為獲行使而按零代價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四千四十萬股之股份基礎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任何具攤薄影響之事件，故並無披露該期內之每股攤薄盈利。

9. 普通股股息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布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3美仙(二零零四年：無)，股息總金額相當於四百一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無)。

10. 附屬公司

(a) 董事會認為對集團業績或資產淨額有重大影響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列於封底內頁。

- (b) Metro Pacific集團對本集團物業及運輸業務分部(參閱附註2)作出貢獻。自二零零一年第四季以來，Metro Pacific集團一直未能履行其債務償還責任。Metro Pacific能否繼續經營視乎多項因素而定，當中包括其償還或重組債務責任之能力、能否進行債務再融資及能否成功推行振興業務及締造足夠現金流量之計劃，以確保業務維持運作及有利可圖。於減債計劃開始後，Metro Pacific成功將其母公司之債務責任由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一百一十七億披索(二億八百五十萬美元)減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七億四千二百萬披索(一千三百二十萬美元)。Metro Pacific可望於二零零五年年底將其母公司之債務進一步削減至少於三億披索(五百三十萬美元)。

Nenaco(一間Metro Pacific擁有99.0%權益之附屬公司)已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四日就其企業復興計劃獲得馬尼拉地區審訊法院(Manila Regional Trial Court)批准。Nenaco取得有關批准後，將會透過加強市場推廣及經營效率，集中提升盈利能力。

11. 物業及設備

以下列示物業及設備之變動：

百萬美元	2005	2004 (重新列示)
1月1日結算	647.4	671.8
外匯折算	(29.0)	(62.3)
添置	23.6	78.0
出售	(2.0)	(5.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6(a))	2.0	—
折舊(附註4)	(32.7)	(28.0)
重新分類 ⁽ⁱ⁾	17.5	(51.5)
6月30日結算	626.8	603.0

(i) 由／(向)長期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重新分類。

期內有所添置主要為Indofood購買之機器及設備。

12. 聯營公司

百萬美元	2005年 6月30日 結算	2004年 12月31日 結算 (重新列示)
PLDT	252.9	140.7
Metro Pacific之聯營公司	24.5	26.8
Level Up	14.9	—
其他	4.1	1.4
總計	296.4	168.9

34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3.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包括一億七千二百二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億七千三十萬美元)之應收貿易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05年 6月30日 結算	2004年 12月31日 結算
0至30日	121.9	145.5
31至60日	26.0	6.0
61至90日	6.5	12.2
超過90日	17.8	6.6
總計	172.2	170.3

Indofood給予出口顧客六十日付款期，而本地顧客則平均有三十日付款期。Metro Pacific方面，應收有關物業銷售合約賬款按一至五年期以分期形式收取。其於一年內到期部分，已包括在上表中。

14.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包括一億四千五百三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億四千五百一十萬美元)之應付貿易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05年 6月30日 結算	2004年 12月31日 結算
0至30日	131.7	121.2
31至60日	6.6	7.4
61至90日	1.5	5.6
超過90日	5.5	10.9
總計	145.3	145.1

15. 遞延負債及撥備

百萬美元	退休金	遞延收入	長期 應付賬款	其他	2005 總計	2004 (重新列示) 總計
1月1日結算，重新列示	40.9	28.3	39.6	16.3	125.1	129.6
外匯折算	(1.8)	—	(0.2)	—	(2.0)	(5.1)
添置	6.4	0.1	5.2	3.3	15.0	3.1
付款及動用	(9.1)	(2.3)	(2.3)	—	(13.7)	(18.2)
重新分類 ⁽ⁱ⁾	—	—	(19.8)	8.7	(11.1)	—
小計	36.4	26.1	22.5	28.3	113.3	109.4
減包括於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款項內一年內償還部份	—	(1.3)	(7.0)	(8.3)	(16.6)	(20.8)
6月30日結算	36.4	24.8	15.5	20.0	96.7	88.6

(i) 向貸款資本及長期債務及由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重新分類。

退休金為有關退休福利計劃及長期服務金的應計責任。

遞延收入為有關Asia Link B.V.（「ALBV」）（一間本公司的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對Smart Communications, Inc.（「Smart」）（一間PLDT的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就其雙方的一項服務協議所收之預先繳付服務費用（附註19(c)）；及出售物業所得而尚未確認的毛利。

長期應付賬款為Metro Pacific有關物業發展的負債及Indofood有關裝置物業及設備所需之拆卸、遷移或復修之應計成本。

其他主要為擔保索償的撥備。

16. 簡略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收購附屬公司

百萬美元	Indofood 收購 Silveron Investments Limited (SIL) 及其附屬公司	其他	總計
作價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	0.1	1.9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ⁱ⁾	16.7	—	16.7
總計	18.5	0.1	18.6
資產淨額			
物業及設備（附註11）	1.7	0.3	2.0
種植園	13.7	—	13.7
長期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9	—	1.9
遞延稅項資產	0.6	—	0.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6	0.3	2.9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0.5	1.8	2.3
存貨	0.1	0.8	0.9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0.8)	(3.1)	(3.9)
短期債務	(1.1)	—	(1.1)
貸款資本及長期債務	(1.4)	—	(1.4)
遞延稅項負債	(3.7)	—	(3.7)
按公平值計算收購時之總資產淨額	14.1	0.1	14.2
商譽	4.4	—	4.4
於簡略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收入淨額	0.8	0.2	1.0

(i) 指Indofood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就收購時所付之訂金。

36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Indofood以一千八百五十萬美元完成收購SIL全部權益。SIL分別直接及間接擁有PT Kebun Ganda Prima及PT Citranusa Intisawit全部股權，而該兩間公司均於印尼從事油棕樹種植園之營運。

若以上所有收購活動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已發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之營業額及溢利則分別為九億四千四百萬美元及八千五百七十萬美元。期內，被收購之附屬公司自經營活動產生現金開支淨額四十萬美元，另外亦就融資活動支付了八十萬美元的開支。

(b) 增加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千八百二十萬美元之現金開支為本集團增持於PLDT之權益至24.6%所致。

(c)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一千五百萬美元之現金開支為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收購Level Up 25.0%權益所致。

(d) 受限制現金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四百七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百二十萬美元)之用途受限制現金。而其中並未有現金數額(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百五十萬美元)的用途限制預期會自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起十二個月內得以解除而須被列作流動資產。

(e) 主要非現金交易

期內，Metro Pacific 透過轉讓其可供出售及其他資產予債權人從而償還五億披索(九百一十萬美元)借貸。

17. 承擔及或有負債

(a) 資本開支

百萬美元	2005年 6月30日 結算	2004年 12月31日 結算
有關附屬公司之承擔：		
已批准但未簽約	13.1	19.1
已簽約但未計提	1.4	9.1
總計	14.5	28.2

資本開支所作之承擔主要來自Indofood購買機器及設備，以及Metro Pacific之物業發展責任及輪船有關開支。

(b)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或本公司均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8. 購股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a)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細節

本公司	於2005年 1月1日及 6月30日 所持 購股權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授出 日期 之市價 (港元)	授出日期	最後賦予 權利日期	行使期 始自	行使期 結束
執行董事							
彭澤倫	31,800,000	1.76	1.76	2004年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唐勵治	31,800,000	1.76	1.76	2004年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黎高信	24,500,000	1.76	1.76	2004年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非執行董事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2,840,000	1.76	1.76	2004年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謝宗宣	2,840,000	1.76	1.76	2004年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2,840,000	1.76	1.76	2004年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陳坤耀 (金紫荊星章， CBE，太平紳士)	2,840,000	1.76	1.76	2004年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鄧永鏘 (OBE， Chevallier de L'Ordre des Arts et des Lettres)	2,840,000	1.76	1.76	2004年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高級行政人員	32,286,000	1.76	1.76	2004年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總計	134,586,000						

有關第一太平之購股權計劃細節(包括購股權之估值)，請參閱第一太平二零零四年年報第91及92頁。期內，並無授出、註銷或行使任何購股權。

上述已授出購股權之總值一千四百六十萬美元(連同股本之相應增加)於有關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行使期內根據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基於股權的支付」而作出之有關經修訂會計政策進行確認。本集團有關已授出購股權之會計政策變動及其相關財務影響載於附註1。

38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b) Metro Pacific 之購股權計劃細節

METRO PACIFIC	於2005年		於2005年	購股權 行使價 (披索)	於授出 日期 之市價 (披索)	授出日期	行使期始自	行使期結束
	1月1日 所持之 購股權	期內 註銷之 購股權	6月30日 所持之 購股權					
高級行政人員	5,027,259	(5,027,259)	—	1.91	2.37	1995年4月16日	1996年4月	2005年4月
	3,990,000	—	3,990,000	1.91	2.37	1995年8月1日	1996年8月	2005年8月
	315,684	—	315,684	3.46	3.57	1997年8月1日	1997年8月	2007年8月
總數	9,332,943	(5,027,259)	4,305,684					

有關於一九九零年五月十五日生效之Metro Pacific購股權計劃(舊計劃)之詳情，請參閱第一太平之二零零四年年報第93頁。期內，舊計劃並無授出或行使任何購股權。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二日，Metro Pacific股東通過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據此，Metro Pacific董事可於確認合資格行政人員之身分後，酌情邀約Metro Pacific之行政人員接受Metro Pacific的購股權以致獲得Metro Pacific之擁有權益，以作為長期受僱之鼓勵。該計劃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二日生效，有效期為十年。

根據新計劃，可予授出購股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Metro Pacific不時之已發行股本之10%減去根據舊計劃之未行使購股權數目。於新計劃被採納後，將不得根據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計劃可向任何一名參與者(不論是否已為購股權持有人)授出或將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之總數，不得超過Metro Pacific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董事可絕對酌情釐定各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 Metro Pacific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菲律賓證券交易所(菲律賓證交所)就有關Metro Pacific股份之一手或多手買賣單位之收市價；(ii) Metro Pacific股份在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菲律賓證交所就有關Metro Pacific股份之一手或多手買賣單位之平均收市價；或(iii) Metro Pacific股份之面值。

截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並無根據新計劃授出購股權。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能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機構體系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本公司於期內亦沒有向任何董事或其相關配偶或年齡18歲以下之子女授權可透過購買本公司之證券而獲利，而該等人士亦無行使任何此等權利。

19.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進行之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披露如下。

- (a)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Mcrae Investment Limited(一間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應收Metro Pacific一筆餘額為數七億九千三百萬披索(一千四百一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七億九千三百萬披索或一千四百一十萬美元)之款項。該筆款項為免息、有抵押及毋須於一年內還款。
- (b)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Metro Pacific Resources, Inc. (MPRI)(一間本公司擁有100%經濟權益之附屬公司)與Metro Pacific簽訂認購協議，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及六月認購分兩批發行款額共四億五千萬披索(八百萬美元)之1-C系列優先股。MPRI認購該等股份之資金源自第一太平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及十月出售其於Metro Pacific合共5.1%之股權變現而所得約四億五千萬披索(八百萬美元)之款項。
- (c) ALBV(一間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與Smart(一間PLDT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有一項技術性支援協議。按此協議，自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三日起ALBV為Smart提供一項四年期的技術支援服務，以及協助流動電話電訊服務的營運及維修服務，此協議可在雙方同意下再延續。此協議規定技術服務收費須按季支付，並相等於Smart綜合收入淨額之1%(二零零四年：1%)。

此外，ALBV現時與Smart亦有一項由一九九九年一月開始的二十五年期服務協議。此協議將於到期日自動失效，除非雙方同意延續。按此協議，ALBV為Smart就購買資本設備及與國際供應商洽商、安排國際融資及其他相關服務並與推動相類似服務的目標提供意見及協助。為期二十五年之服務協議費用已被支付。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期內，此等安排之費用總額為二億七千八百萬披索(五百一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二億一千四百萬披索或三百八十萬美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ALBV就此等技術性支援協議的應收賬款為二億八千四百萬披索(五百一十萬美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億六千七百萬披索或四百八十萬美元)。

- (d) 於日常商業運作情況下，Indofood與若干聯營公司及聯號公司進行貿易交易。此等交易主要與三林家族有關，均是透過直接及／或共同擁有股份權益及共同管理。林逢生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及大股東，亦為Indofood之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

40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下已披露所有與有關連人士進行的重大交易(無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條款及條件進行)。

交易性質	2005	2004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百萬美元		
損益計算表項目		
出售製成品		
— 予聯營公司	17.1	25.4
— 予聯號公司	14.7	1.8
購買原材料		
— 由聯營公司	12.5	6.6
— 由聯號公司	3.4	1.8
管理及技術服務費收入及特許權收入		
— 予聯營公司	0.2	0.1
— 予聯號公司	1.3	1.1
租金開支		
— 予聯號公司	0.7	0.8
運輸及抽運服務開支		
— 予聯號公司	0.4	0.6

Indofood 約4%(二零零四年:3%)之銷售額及3%(二零零四年:1%)之採購額是與該等有關連人士進行交易的。

結算性質	2005年 6月30日 結算	2004年 12月31日 結算
百萬美元		
資產負債表項目		
應收賬款—貿易		
— 由聯營公司	6.4	6.8
— 由聯號公司	5.8	4.6
應收賬款—非貿易		
— 由聯營公司	7.0	3.8
— 由聯號公司	4.8	4.3
長期應收賬款		
— 由聯營公司	—	4.7
— 由聯號公司	0.6	0.7
應付賬款—貿易		
— 予聯營公司	4.6	2.5
— 予聯號公司	1.3	1.2
應付賬款—非貿易		
— 予聯號公司	0.6	—

上述若干Indofood有關連人士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持續關連交易，詳情披露於第43及44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20. 比較數字

由於採納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附註1)，賬目已重新分類，而比較數字亦已在適用情況下重新列示。該等重新分類及重新列示導致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由二億九千四百六十萬美元減至二億二千七百四十萬美元，而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則由五千四百七十萬美元減至五千一百五十萬美元。

ERNST & YOU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致第一太平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前言

本所已按 貴公司指示完成審閱載於第20至40頁之簡略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之各自責任

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簡略中期財務報表必須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該準則所載之有關條文編製。簡略中期財務報表屬於董事之責任，而該報表已由董事批核。本所之責任是根據審閱之結果，對簡略中期財務報表作出獨立結論，並按大家同意之聘用條款只向彼等之法人團體作出報告，而沒有其他目的。本所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人士負上責任或接受權責。

審閱工作

本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表之聘任」進行審閱工作。審閱範圍主要包括查詢 貴集團之管理層，及對簡略中期財務報表應用分析程序，並據此評審 貴集團有否貫徹應用會計政策及呈報方式(已作披露者除外)。審閱工作不包括監控測試和查核資產、負債及交易等審核程序。由於該等工作涵蓋之範圍遠較審核工作為少，因此審閱工作所提供之保證程度亦較一般審核工作為低。因此，本所不會就簡略中期財務報表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審閱之結論

按照本所之審閱(不構成審核)結果，本所並無發現任何須對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略中期財務報表作出之重大修訂。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42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報告

按聯交所頒佈之上市規則附錄16第39段之要求，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應用守則。審核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其外聘核數師商討有關審核、內部監管及財務申報事宜。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由審核委員會聘任，以審閱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略中期財務報表。核數師審閱報告列載於第41頁。

第一太平致力建立及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第一太平已採納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乃按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管治守則」）之原則及規定而訂立。於本中期報告所述之會計期內，第一太平已採用該等守則並遵守管治守則內之所有強制性條文。

為確保嚴格遵守管治守則，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已作出相關修訂，並已於二零零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並獲股東批准，其中包括董事輪值的條文。此外，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包括兩名在任超過九年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重新按三年之特定任期再獲委任。

除以下所述外，本公司亦已符合管治守則之所有獲推薦之最佳應用守則：—

1. 委任代表董事會最少三分之一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董事會十二名成員中只有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 於年報及賬目內以個人及記名方式披露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酬金詳情。
3. 於有關季度結束後四十五日內公布及刊發季度財務業績。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而由擁有合適專業資格及財務經驗之Graham L. Pickles先生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此乃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之規定。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負責審核核數範圍內之事項，如財務報表及內部監管，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審核委員會定期會晤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討論核數程序及會計項目。

經作出有關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遵守本公司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所編製及採納的操守準則條款相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大致相同。

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於其二零零四年年報披露，於進行集團性的全面檢討，以確定涉及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而根據上市規則屬於或可能屬於關連交易之交易詳盡資料後，本公司已確定四系列由本公司擁有51.5%權益之附屬公司Indofood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進行的交易。其後，本公司已於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六日之公告中，披露該等交易之詳情。

就本財政年度而言，本公司所確定須根據上市規則向股東披露之Indofood及其附屬公司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該等交易」）如下：

1. 有關Indofood集團麵食業務之交易——系列與Indofood旗下麵食業務有關之持續關連交易，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交易預計總額合共約二千五百一十萬美元。該等交易主要為向關連人士提供原材料或製成及包裝產品、提供相關技術服務及授權使用相關商標有關。

44 企業管治報告

2. 有關Indofood集團麵粉業務之交易——系列與Indofood麵粉業務及旗下Bogasari麵粉工場部門所進行有關之持續關連交易，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交易預計總額合共約四百五十萬美元。該等交易主要為由關連人士提供或採購原材料或製成及包裝產品以及採購精製麵粉有關。
3. 有關Indofood集團分銷業務之交易——系列與Indofood旗下分銷部門有關之相關持續關連交易，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交易預計總額合共約一千八百七十萬美元。該等交易主要為由Indofood附屬公司PT Indomarco Adi Prima為或透過關連人士分銷餅乾、食品、飲料及其他消費產品有關。
4. 有關持續融資安排之交易——項與關連人士有關之持續融資安排，預計於二零零五年年結日的結算額約為四百七十萬美元，而預計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最高尚未償還餘款則為七百四十萬美元。

根據各項持續關連交易之預計最高總值，並應用上市規則規定的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本公司已確定上述四系列有關持續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向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披露。本公司已於一份刊登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三日之公告中披露該等交易之詳情。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7條規定，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每年審閱上述各項持續關連交易；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規定，有關交易亦須獲本公司核數師確認。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公告所述各項交易之條款均屬公平和合理，且符合本公司、Indofood及彼等各自股東之權益。

董事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下列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之股份、股票衍生工具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a)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b)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被列入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內；或(c)須按上市公司董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好倉及淡倉權益：

(a) 於本公司股份好倉

名稱		約佔		普通股購股權
		普通股	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林文鏡	30.0%權益			
林宏修	10.0%權益			
Ibrahim Risjad	10.0%權益			
林逢生	10.0%權益全部透過 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 ⁽ⁱ⁾	790,229,364 ^(C)	24.80	—
林逢生	33.3%權益透過 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 持有 ⁽ⁱⁱ⁾	628,296,599 ^(C)	19.72	—
彭澤倫		6,026,759 ^(P)	0.19	31,800,000
唐勵治		13,132,129 ^(P)	0.41	31,800,000
黎高信		—	—	24,500,000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	—	2,840,000
謝宗宣		—	—	2,840,000
Graham L. Pickles		—	—	2,840,000
陳坤耀（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	—	2,840,000
鄧永鏘(OBE，Chevallier de L'Ordre des Arts et des Lettres)		—	—	2,840,000
				2,840,000

(C) = 法團權益，(P) = 個人權益

(i) 本公司前任主席林紹良及前任非執行董事Sudwikatmono分別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之30.0%及10.0%權益。

(ii) 本公司前任主席林紹良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之33.3%權益。

(b) 於相聯法團股份好倉

- 彭澤倫擁有15,048,064股Metro Pacific之普通股^(P)、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擁有84,441股PLDT之普通股^(P)及360股PLDT優先股^(P)，並以代理人身份代表另一位人士持有15,417股PLDT普通股，以及3,500,000股Pilipino Telephone Corporation (PTC)之普通股^(P)。
- 唐勵治擁有16,741,348股Metro Pacific之普通股^(P)及104,874股PLDT之普通股^(P)。
- 林文鏡擁有15,520,335股Indofood之普通股^(C)。
- 林宏修擁有15,520,335股Indofood之普通股^(C)。
- Ibrahim Risjad擁有6,406,180股Indofood之普通股^(P)。
- 林逢生擁有632,370股Indofood之普通股^(P)。
- Albert F. del Rosario擁有85,025股PLDT之普通股^(P)、1,560股PLDT之優先股^(P)、以代理人身份代表另一位人士持有32,231,970股Prime Media Holdings, Inc. (PMH)之優先股^(P)、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擁有872,911股PMH之優先股^(P)、100股Negros Navigation Company, Inc.之普通股^(P)、4,922股Costa de Madera Corporation之普通股^(P)、以實益擁有人

46 董事及主要股東之權益

身份擁有19,999股FPD Savills Consultancy Philippines, Inc.之普通股^(P)、以若干信託受益人身份擁有1股FPD Savills Consultancy Philippines, Inc.之普通股、15,000股Metro Pacific Land Holdings Inc.之普通股^(P)及80,000股Metro Strategic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Inc.之普通股^(P)。

(P) = 個人權益，(C) = 法團權益

(c) 於相聯法團之相關股份好倉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PLDT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彭澤倫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日獲授97,571份PLDT購股權。據此，彭澤倫有權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期間按上述購股權計劃條款以行使價每股814披索行使該等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任何董事及行政總監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股票衍生工具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a)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b)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列入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內；或(c)須按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好倉及淡倉權益。

主要股東擁有本公司之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之主要股東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主要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其擁有本公司5%或以上之已發行股本：

- (a) 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 (FPIL-Liberia)，該公司在利比里亞共和國註冊成立。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FPIL-Liberia實益擁有本公司790,229,364股普通股，約佔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4.80%。FPIL-Liberia由本公司的主席(林逢生)、三位非執行董事(林文鏡、林宏修及Ibrahim Risjad)、前任主席(林紹良)及一位前任非執行董事(Sudwikatmono)擁有，各人所佔之權益已列示於第45頁之附表及該表之附註(i)內。每位該等人士均被視為擁有FPIL-Liberia所持股份的權益。
- (b) 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 (FPIL-BVI)，該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FPIL-BVI實益擁有628,296,599股普通股，約佔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9.72%。本公司的主席林逢生及前任主席林紹良各自擁有FPIL-BVI已發行股本三分之一或以上的實益權益。因此，兩人均被視為各自擁有FPIL-BVI所持股份的權益。
- (c) Brandes Investment Partners, L.P. (Brandes)，一間美國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Brandes通知本公司其持有本公司257,842,707股普通股，約佔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8.09%。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並無接獲Brandes其他有關其於本公司持股變動之通知。於二零零五年八月Brandes通知本公司其持有本公司286,735,457股普通股，約佔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9.00%。
- (d) Maratho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Marathon)，該公司於英國註冊成立。於二零零五年一月Marathon通知本公司其持有本公司224,582,173股普通股，約佔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7.05%。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並無接獲Marathon其他有關其於本公司持股變動之通知。

除上文所披露外，就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監所知，並無其他人士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第一太平披露其擁有與第一太平股份或股票衍生工具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中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期內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48 投資者資料

財務日誌

初步公布二零零五年	
中期業績	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中期股息之股票	
最後登記日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向股東寄發中期報告	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
派付中期股息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財政年度結束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初步公布二零零五年	
年度業績	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 有待確實	

總公司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康樂廣場八號
交易廣場第二座二十四樓
電話：(852) 2842 4388
傳真：(852) 2845 9243
電郵：info@firstpac.com.hk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電話：(1 441) 295 1443
傳真：(1 441) 295 9216
網址：www.applebyservices.com

股份資料

第一太平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並以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美國場外
進行買賣
上市日期：一九八八年九月十二日
面值：每股一美仙
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3,185,993,003

股份編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00142
彭博資訊：142 HK
路透社：0142.HK

美國預託證券(預託證券)資料

級別：1
預託證券代碼：FPAFY
CUSIP 參考號碼：335889200
預託證券相對普通股比率：1比5
預託證券預託銀行：紐約銀行

合併股權事宜

可致函本公司於百慕達之主要股票登記及過戶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或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處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
合和中心四十六樓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865 0990/(852) 2529 6087
電郵：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股份過戶處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灣仔皇后大道一八三號
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

本中期報告之英文版或本公司進一步資料

可瀏覽：
www.firstpacco.com
或聯絡
張秀琼
集團企業傳訊部助理副總裁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康樂廣場八號
交易廣場第二座二十四樓
電話：(852) 2842 4374
傳真：(852) 2845 9243
電郵：info@firstpac.com.hk

網址

www.firstpacco.com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金融街八號國際金融中心第二期十八樓

律師

齊伯禮律師行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歷山大廈二十樓

主要往來銀行

瑞士銀行
東方匯理銀行
渣打銀行
標準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主要投資摘要

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

PLDT是一家於菲律賓具市場領導地位的電訊服務供應商。以馬尼拉為基地，其普通股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紐約證券交易所及Archipelago證券交易所上市。PLDT透過其三大業務部門提供全面的電訊服務：無線（主要透過其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Smart Communications, Inc.）、固線（主要透過PLDT）、以及資訊及通訊科技（主要透過其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ePLDT）。PLDT已建立菲律賓最廣闊的光纖骨幹、流動電話、固線電話及人造衛星網絡。

類別：電訊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菲律賓

已發行股份數量：一億七千一百四十萬

經濟權益／投票權權益：24.6%／31.6%

有關PLDT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pldt.com.ph

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

Indofood為印尼首屈一指的加工食品公司，為其客戶提供全面食品方案。Indofood以雅加達為基地，並於雅加達及泗水證券交易所上市。Indofood透過其四大主要業務部門提供眾多類別的食品：麵粉(Bogasari)、品牌消費品(麵食、食品調味料、零食、營養及特別食品以及包裝)、食油及油脂(食油及油脂以及種植園)及分銷。以生產量計算，Indofood被視為全球最大之即食麵製造商，亦為印尼最大之磨粉商。以單一地點生產能力計算，Indofood於雅加達之磨粉廠是全球最大磨粉廠之一。其於印尼亦擁有龐大分銷網絡。

類別：消費性食品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印尼

已發行股份數量：九十四億

經濟權益／投票權權益：51.5%

有關Indofood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indofood.co.id

METRO PACIFIC CORPORATION

Metro Pacific是一家以菲律賓馬尼拉為基地的控股公司，並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Metro Pacific的業務包括與地產業務有關的Landco Pacific Corporation及Pacific Plaza Towers，以及菲律賓當地之船務公司Negros Navigation Co., Inc.。

類別：地產及運輸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菲律賓

已發行股份數量：一百八十六億

經濟權益／投票權權益：75.5%

有關Metro Pacific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metropacific.com

LEVEL 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E LTD

Level Up是菲律賓、巴西及印度大型多人網絡遊戲發行商，於該等地區為該行業之先驅及市場領導者。網絡遊戲乃全球電子遊戲行業發展最為迅速之環節，Level Up專注於新興市場之大型多人網絡遊戲(MMOG)。

類別：網絡遊戲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新加坡／菲律賓，巴西及印度

已發行股份數量：四十一萬三千八百六十九

經濟權益／投票權權益：25.0%

有關Level Up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levelupgames.com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香港特別行政區中環康樂廣場八號交易廣場第二座二十四樓

電話：(852) 2842 4388

傳真：(852) 2845 9243

電郵：info@firstpac.com.hk

網址：www.firstpacco.com

本中期報告之英文版可瀏覽www.firstpacco.com或向本公司索取。
An English version of this interim report is available at www.firstpacco.com or from the Company on request.

設計及印刷：精雅財經印刷有限公司，香港